

南宁学院 2020 建筑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基本信息

专业代码：082801

专业名称：建筑学

修业年限：5 年，可在 4~8 年内完成

学历层次：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

授予学位：工学学士

二、培养目标

为适应社会经济的发展、满足城乡建设的需要，培养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；具备运用扎实的专业基础理论、建筑设计基本知识进行完整建筑方案设计的核心技能；能够结合相关学科知识、通过沟通协作解决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问题；能在勘察设计、建设投资、房地产开发等企事业单位从事前期策划、规划设计、方案创作、民族建筑保护、施工图设计、绿色建筑技术应用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

三、毕业基本规格要求

（一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、职业道德，了解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；具备社会责任感和人文科学素养。

（二）具有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，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和技能，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，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训练合格标准，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。

（三）基本具备英语的听、说、读、写、译能力；具备一定的商业思维及企业经营管理知识；掌握计算机的基本操作与应用。

（四）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思维，具备一定创新创业能力和职业发展的终身学习能力。

(五) 掌握扎实的专业基础理论，了解相关行业的政策、法律和法规；具备建筑师的职业道德修养；具有能熟练运用学科知识的能力。

(六)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知识，具有独立进行建筑方案设计的能力；具备语言表达能力、文字表达能力、图纸表现能力、模型制作能力、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等。。

(七) 具备相关学科的知识，了解中外建筑历史的发展规律，了解人的生理、心理、行为与建筑环境的关系，具备一定的人文素养、美学修养。

(八) 具备沟通与协作能力，具有专业协同设计的思维，了解工程建设行业工作流程。

(九) 具有开放的视野及综合分析能力，具有敏锐的创新思维和专注的精神，具有对新技术的探索精神及严谨的工作态度；可以进行前期策划与规划设计、方案创作与民族建筑研究、施工图设计与绿色建筑技术应用的等职业化技能。

四、主干学科

建筑学、城乡规划。

五、专业核心能力与课程模块设计

工作领域	主要工作任务	核心能力	对应课程
项目前期与规划设计	工程项目策划方案、概念性、规划项目改造、乡村及旅游规划设计	具有完整建筑方案设计的能力；能够解决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问题；具有开放的视野及综合分析能力。	建筑设计系列课程、城市设计原理、城乡规划原理；GIS应用基础、项目前期策划方案、村庄规划、控制性详细规划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
方案创作及民族建筑保护	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、民族及地域性建筑的保护性设计和研究	具有完整建筑方案设计的能力；能够解决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问题；具有敏锐的创新思维和专注的精神。	建筑设计系列课程、中国建筑史、民族及地域性建筑概论、传统建筑装饰与构造设计、乡土建筑改造、民族建筑营造技艺认知实习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
技术与绿色建筑应用	初步设计、施工图编制、施工服务、新技术的运用与开发	具有完整建筑方案设计的能力；能够解决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问题；具有对新技术的探索精神及严谨的工作态度。	建筑设计系列课程、建筑施工图设计；绿色建筑概论、绿色建筑分析与评估、绿色建筑应用、绿色建筑软件应用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

六、核心课程

中国建筑史、外国建筑史、公共建筑设计原理、居住建筑设计原理、城乡规划原理、城市设计原理、建筑设计 I~VIII

七、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

美术采风、建筑测绘实训、建筑设计 I~VIII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绿色建筑软件应用实训、民族建筑营造技艺认识实习、城乡规划专题实训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等。

八、素质拓展活动一览表

项目名称	参加对象	活动形式	时间安排	备注
中国互联网+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	全体学生	学生报名、教师指导	第 2~9 学期	
全国高等院校 BIM 应用技能比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2~9 学期	
创新创业训练项目	部分学生	学生报名、教师指导	第 2~8 学期	
院级美术作品比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4 学期	
院级海报大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6 学期	
院级建筑模型制作竞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3~8 学期	
大学生联合课程设计竞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5~6 学期	
大学生建筑构造设计比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3~8 学期	
科研项目	部分学生	自愿为主	第 3~9 学期	

九、毕业要求及授予学位条件

(一) 毕业要求：思想品德考核合格，最低毕业学分为 220 学分。修业期满，符合国家和学校相关规定，取得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各类学分，学校准予毕业。

(二) 授予学位条件：修业期满，经学校审核准予毕业，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2.0（含）以上，并且符合学校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，授予工学学士学位。

十、课程计划与毕业规格要求的对应矩阵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毕业规格要求	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	
1	公共基础课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√									
2	公共基础课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√									
3	公共基础课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√									
4	公共基础课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√									
5	公共基础课	形势与政策	√	√								
6	公共基础课	大学计算机基础			√							
7	公共基础课	应用文写作			√							
8	公共基础课	大学体育 I~IV		√								
9	公共基础课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√	√								
10	公共基础课	安全教育	√	√								
11	公共基础课	职业生涯发展和就业指导 I~IV	√			√						
12	公共基础课	军事理论		√								
13	公共基础课	大学英语 A I~IV			√							
14	公共基础课	英语听说 A I~IV			√							
15	公共基础课	高等数学 C I~II				√						
16	公共基础课	创新创业基础				√						
17	通识选修课		√	√	√	√						
18	素质拓展课	创新创业实践			√	√						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毕业规格要求	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	
19	素质拓展课	经营管理实践			√	√						
20	素质拓展课	大学英语拓展综合实践			√							
21	学科基础课	素描								√		
22	学科基础课	色彩								√		
23	学科基础课	速写								√		
24	学科基础课	建筑画								√		
25	学科基础课	建筑制图								√		
26	学科基础课	建筑学概论						√	√	√		
27	学科基础课	建筑设计初步						√	√	√		
28	学科基础课	设计构成							√	√		
29	学科基础课	建筑构造							√	√		
30	学科基础课	建筑制图软件							√			
31	学科基础课	建筑力学								√		
32	学科基础课	建筑材料								√		
33	学科基础课	建筑节能								√	√	
34	学科基础课	建筑结构								√	√	
35	学科基础课	建筑物理								√	√	
36	学科基础课	建筑设备								√	√	
37	学科基础课	建筑实务与法规								√	√	
38	学科基础课	建筑经济								√	√	
39	专业必修课	中国建筑史						√		√		
40	专业必修课	外国建筑史						√		√		
41	专业必修课	公共建筑设计原理						√	√			
42	专业必修课	居住建筑设计原理						√	√			
43	专业必修课	城市设计原理							√		√	
44	专业必修课	城乡规划原理							√		√	
45	专业必修课	建筑设计 I~VIII						√	√	√	√	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毕业规格要求	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	
46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概论/ 民族及地域性建筑概论/建筑设计 与前期策划								√		√
47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初步设计/山地建筑设计/GIS应用基础								√		√
48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分析与评估/传统建筑装饰与构造\村庄规划								√		√
49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设计的乡土建筑改造\控制性详细规划								√		√
50	实践教育	军事技能	√	√								
51	实践教育	社会实践			√	√						
52	实践教育	劳动教育课	√	√								
53	实践教育	美术采风								√		
54	实践教育	建筑表现采风								√		
55	实践教育	建筑结构实训								√	√	
56	实践教育	建筑测绘实训					√	√				
57	实践教育	绿色建筑软件应用实训/民族建筑营造技艺认识实习/城乡规划专题实训					√	√				√
58	实践教育	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						√	√	√		
59	实践教育	毕业实习					√	√		√	√	
60	实践教育	毕业设计					√	√		√	√	

十一、教学进程安排表

周次 学期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	21
一		入学与 军训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实习	考试		放假	
二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	
三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
四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	
五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	
六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	
七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
八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	放假	
九	毕业实习										理论（含实践）教学							考试		放假	
十	毕业设计													毕业教育				放假			

十二、教学计划表

见附表一

十三、课程拓扑图

见附表二

十四、专业特色

（一）特色课程：根据工作领域及产业需求分三个方向限选课程

开设项目前期与规划设计、方案创作及民族建筑保护、技术设计与绿色建筑应用三个专业方向选修课。紧扣工程建设产业链，兼顾兴趣并发挥其特长，为学生提供多元化的就业能力。

(二) 职业素养：强调培养学生的职业化素养

建立企业专家库，引进业内专家、学者、著名工匠等，通过宣讲、示范、技能培训等方式，培养学生“敬业、精益、专注、创新”的工匠精神；通过课堂强化、设置相应选修课程以及课外引导等方式，培养学生的人文情怀与科学精神，树立学生的社会责任心。

(三) 校企合作：建设“校中企”协同育人平台

与广东省建筑设计院广西分院、广西中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等签订了校企合作办学协议，企业直接驻校，校企双方进行高效能、高密度的合作，以确保双方在协同育人、学生就业、社会服务等方面能够长期不断地进行。

主要合作方式有：聘请企业的专家担任专业指导委员会成员，参与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；邀请在一线工作的行业骨干进入课堂、指导毕业设计或定期开设专家讲座等方式，有针对性地对學生进行指导；通过开办企业特训班等方式，鼓励学生走进企业，增强实际应用能力。